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**

表A3-1

工程司指派通知書

|  |
| --- |
| 發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機關印信地 址：日 期：文 號：受文者：（承包商全名）地 址：主 旨：工程司指派通知說 明：本校「OOOOO工程」，契約編號： ，已於 年 月 日以文號： 通知開工在案。茲指定 為契約中之工程司。地址：電話： 請查照 |